

臺北縣 98 年度國小語文教師寫作初階研習計畫（第 2 梯次）

壹、依據：96—99 年國民中小學提升學生國語文能力中程計畫

貳、目的

- 一、透過寫作教學培訓研習，厚實教師寫作教學專業知能。
- 二、增進教師寫作教學功能，活化寫作專業社群學習機能。
- 三、培育各校寫作種子教師，推展學校讀寫結合教學事宜。
- 四、建構寫作種子教師網絡，促進教師「專業在地化理想」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臺北縣政府教育局

肆、承辦單位：思賢國小、建國國小、光榮國小、瑞芳國小、中山國小

溪洲國小、光復國小、錦和國小、自強國小

伍、辦理場地及課程內容：（附件）

陸、參加對象：本縣各公立國小教師。

柒、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- 二、自研習前 2 週起至研習前 2 日，逕上校務行政系統/教師研習
[\(https://esa.tpc.edu.tw/\)](https://esa.tpc.edu.tw/) 報名，每場次錄取人數 100 名。

捌、研習時數：

- 一、全程參與教師核予研習時數 18 小時，並頒發寫作初階種子教師研習證書。
- 二、請假在 3 小時以內者，依實核予研習時數並頒發寫作初階種子教師研習證書。
- 三、請假超過 3 小時或曠課者，依實核予研習時數，不頒發研習證書，亦不接受補修時數後補發證書之申請。

玖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研習時間若逢例假日，請自行調整課務於 6 個月內補休。
- 二、本研習為初階研習，取得本研習證書後，始得報名參加進階研習。

拾、獎勵：承辦有功人員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，含主辦人員嘉獎 2 次，相關人員
嘉獎 1 次（以不超過 5 人為原則）。

拾壹、本計畫陳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